

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11:00以现场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其中吕雄鹰先生、汤文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汤文进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外币支付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孙公司越南聚丰新材料有限公司使用自有外币支付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上述事项的实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